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写入决定意义重大

◆王玮 韩梅

刚刚闭幕的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其中对“损害赔偿”有几处着墨,意义深远。

从2015年局部试行到2018年全国试行以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在许多方面取得进展,不过现在一些地方还是存在认识不到位、理解不深刻的问题。这次全会通过的决定写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无疑再度彰显了党中央对“环境有偿,损害担责”的态度,为今后更好地开展这项工作提供更加坚实的政治保障。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是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举措。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战略高度,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深刻回答了为什么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什么样的生态文明、怎样建设生态文明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系统形成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提供了方向指引和根本遵循。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2017年5月,他主持党的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四十一次集体学习,强调要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2017年8月又亲自主持审议通过《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要把这项改革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要求,全力抓好落实。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也是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是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的重要内容,是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的重要方面。这项改革明确授权地方政府作为赔偿权利人,要求其对于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责任者追究损害赔偿责任,压实了地方政府的生态环境保护职责。以追究损害赔偿责任为导向,强化违法主体责任,提高违法成本,充分体现了后果严惩的制度内涵。同时,这项改革以民事法律手段推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和修复,是对以行政手段为主的管理方式的有效补充。整合各方力量共同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必将形成行政、司法、司法密切配合,非政府组织、人民群众共同参与的良好格局。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更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重要体现。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明确指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保障和改善民生、增进人民福祉,是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显著优势。坚持“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的基本民生观,也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核心内容。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明确了违法者修复受损生态环境的义务,强化了对修复过程和结果的

监督,增强了受损生态环境的修复实效,切实保障了公众生态环境权益。生态环境工作者的初心和使命就是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要更加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生态利民、生态为民”的理念,以改革的实效提升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现在距离到2020年初步构建责任明确、途径畅通、技术规范、保障有力、赔偿到位、修复有效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目标,已经时间不多了。各省市、地市级人民政府作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权利人,肩负着重要使命。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作为省级、地市级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之一,负责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或诉讼,使命光荣,要以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的号召作为新的起点,不断以案例实践推进改革,圆满完成党中央赋予的光荣任务。

完成环境历史欠账要有时间表

环境热评

“

此次腾格里沙漠污染问题,其他地区和企业应从中汲取教训。对待类似历史遗留问题,绝不能动辄以“历史欠账多”作为不尽责的口头禅、挡箭牌。积极发现和解决问题才能赢得主动权。

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究竟去了哪里?还有没有法律和良心的底线?

虽然美利纸业几经变更,从县属企业到市属企业,又经过破产重组,但企业无论如何改头换面,对产生的污染都有责任进行处理,即便排污之时治污措施尚不健全,但在长达20年的时间里,为何仍然不肯实施后续治理?这种对待问题自欺欺人的态度,其性质恐怕比污染问题本身更恶劣。

腾格里沙漠已经多次“受伤”了。2012年中央电视台曾对内蒙古腾格里工业园企业违规生产污染环境进行曝光,2014年,甘肃武威荣华公司共向腾格里沙漠腹地排放污水8万多吨。

同样在中卫地区,也曾发生8家化工公司将超标废水直排沙漠的严重违法行为。这样深刻的教训有没有认真汲取?的确,此次腾格里沙漠污染问题是历史遗留问题,但遗留至今,有没有“新官不理旧账”,得过且过心理

作祟?很多真实案例告诉我们,有问题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对待和处理问题轻拿轻放,浅尝辄止,甚至熟视无睹、麻木不仁。不仅不敢正视和直击问题,反而怀揣面,对产生的污染都有责任进行处理,即便排污之时治污措施尚不健全,但在长达20年的时间里,为何仍然不肯实施后续治理?这种对待问题自欺欺人的态度,其性质恐怕比污染问题本身更恶劣。

此次腾格里沙漠污染问题,其他地区和企业应从中汲取教训。对待类似历史遗留问题,绝不能动辄以“历史欠账多”作为不尽责的口头禅、挡箭牌。积极发现和解决问题才能赢得主动权,一旦问题被督察出来、举报出来,就被动了,甚至还会被追究问责。无论新问题老问题,“早治早轻松”。治污攻坚是时代赋予的历史责任和使命,必须义无反顾地扛在肩膀上,落在行动上。

以过筛子的细致排查问题。当前,各地经济发展水平不同,污染防治水平有别,仍有不少污染问题亟待发现和查处,尤其是荒漠、山林、农村等偏远地区,由于监管力量薄弱,往往成为不法企业偷偷摸摸、藏污纳垢的管理盲区。而这些地区往往具有重要的生态功能,有关地方更要如过筛子一样,多渠道全方位细致摸排辖区污染问题。对于群众举报和网络排查的线索,要逐一查证核实,并建立翔实的污染清单。要借助卫星遥感等先进的科技手段,增强辖区问题调查的精准性和全面性。同时要发挥镇村环境管理作用,尤其是村两委,对辖区突出问题调查往往如指掌。要通过建章立制,健全污染问题及时上报机制,确保各类污染无处遁形。

以掀盖子的勇气正视问题。腾格里沙漠的污染问题接二连三暴露出来,虽然地域偏僻,甚至人迹罕至,但当地政府此前不可能一点儿不知情。当前,污染防治攻坚战已进入深水区,敢不敢掀开突出污染问题的盖子,自我揭短,自曝家丑,考验着领导干部的责任与担当,也决定着治污攻坚的深度与广度。依笔者认为,问题捂得越久越容易发霉,倒不如利用媒体曝光、问题通报和督查督办等形式,把问题的遮羞布早掀开、全掀开,晒在阳光下。集思广益,探寻解决良策,推动问题尽早彻底解决。

以扎锥子的狠劲根治问题。2018年中央第二环境保护督察组向宁夏反馈的环保督察“回头看”及专项督察意见中,也曾指出腾格里沙漠违法排污问题整改不够彻底等问题。当前个别地区在污染整治中,仍然怀着应付差事、敷衍了事,为了整改而整改,偏离了结果导向,致使治污成为花拳绣腿。在当前滚石上山的治污艰难期,容不得丝毫懈怠和虚功。必须敢于发扬锥子精神,保持锥尖的锋利性和扎锥的精准性。不仅要拔出患,还要一锥子扎到底,逐一攻破各个污染问题。对于肆意排污、屡治屡犯的企业,也要用锥子扎其痛处,使其今后不想再犯也不敢再犯。对于对生态环境保护重视真敷衍的地区和领导干部,同样要用锥子扎一扎,促其警醒,以“后有锥扎”的紧迫感,扭住关键、精准发力,推动治污攻坚持续深入。

靶向防控破解供暖季大气污染问题

◆余美

本周,北京正式启动试供暖,全市区域锅炉房统一点火试运行,为北方供暖季的到来进行了预热。据往年经验,供暖季期间易出现污染反弹现象。今冬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将直接影响2020年蓝天保卫战能否按期达标,笔者认为,必须有针对性地靶向防控,以破解供暖季大气污染问题。

之所以每年供暖季大气污染加重,除供暖季能源消耗量显著增加,污染排放量随之增多外,还可能由于天气寒冷,为相关部门现场检查增加了难度,个别部门思想上出现了懈怠。相关企业和个人群众抱有侥幸心理,认为天寒地冻,道路难行,检查强度势必降低。

在今年供暖季来临之前,京津冀地区大气污染防治早已提上日程。2019年9月25日,生态环境部、发展改革委等十

部门联合北京市、天津市等人民政府共同印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9-2020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但据早期气象预测,今冬受厄尔尼诺现象影响,不利于大气污染物扩散,大气污染防治压力增加。在这种情况下,更要提高警惕,有针对性地靶向防控。

强化防控意识,筑牢思想堡垒。相关职能部门需强化供暖季大气污染防治意识,把懈怠情绪扼杀在萌芽状态,不怕苦,不怕累,迎难而上,以铁军形象积极作为。相关企业需常抓不懈,思想上的不放松才能落实到工作上的不松懈,才能确保各项指标达标排放。只有坚定了防控意识,防控工作才能顺利开展,真正落到实处,为打赢蓝天保卫战奠定基础。

严查反弹问题,压实治理成效。严控高频多发污染问题,例如道路扬尘、散煤复烧、

露天焚烧等问题。紧盯重点污染类型问题,如“散乱污”企业反弹、黑加油站等问题。严守因地制宜原则,针对不同地区、不同产业结构,对突出问题进行重点整治,如北京的机动车污染、山西的工业炉窑超标排放都是区域雾霾形成的重要污染源之一。

提升污染预警,完善应急措施。鉴于供暖季期间出现重污染天气的概率较高,需提升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相关职能部门需与气象部门紧密合作,根据气象情况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保障民众身体健康。强化区域应急联动,重污染天气势必产生区域性的影响,多地区同时响应,才能快速、有效达到预警目标。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严禁“一刀切”,按照标准对相关企业实施分类分级管控,既能达到重污染天气应急目标,又可提高企业自主减排的积极性。



垃圾分类“渗入”马拉松赛

2019合肥国际马拉松赛于11月10日开赛,今年的马拉松赛在很多地方都加入了环保元素,城管部门不仅在赛事接待酒店宣传垃圾分类,还在亲子跑环节设置了垃圾分类互动小游戏。

刘伟龙制图

垃圾分类需发挥制度力量

◆吴楠 包存宽

被称为史上最严的《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19年7月1日正式生效至今,实施效果远超预期。过去十几年来,包括上海在内许多城市实施了生活垃圾分类,但居民配合程度普遍较低,能自觉分类者只是少数。此次上海以最严的《条例》,强制推进垃圾分类,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充分说明要使公众自觉开展垃圾分类,仅依靠宣传教育或奖励是不够的,需要发挥制度的力量。以制度保护垃圾分类对于提升公众的环境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和公共精神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强制推行垃圾分类有利于提升公众的公共精神。长期以来,我国公众公共精神普遍缺失,在许多人的眼里,“我”以及“我的利益”远高于公共利益,“公地悲剧”时有发生。强制实施垃圾分类,不仅可以有效管控、消除垃圾的负面影响,促进垃圾资源化利用,而且能够转变为公众意识,使公众意识到公共领域的存在并主动维护公共利益。

中的主体责任,积极参与垃圾分类。

强制推行垃圾分类有利于提升公众的规则意识。《条例》的严格实施不仅在于严格的强制保障措施,更在于公民对于《条例》的理解和支持,尤其是对规则要有敬畏之心。世界上成功进行生活垃圾分类的城市或国家,无不执行了具有强制力的法规。唯有严密的法制和严格的执行,才能实现大众的普遍服从,并在这种服从中形成良好的行为惯性。《条例》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培养了居民的规则意识。

人的现代化是国家现代化的前提和基础。人的现代化最重要的内涵是社会和文化层面的提高,社会成员的公共精神、责任意识和规则意识是其重要的方面。上海市在垃圾分类方面的成效初步彰显人的现代化的可能性和可塑性,为其他城市提供了经验和示范。

数据共享推进机动车协同治理

◆刘四建

日前,天津市发布公告,就《天津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面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制定条例旨在推进和实现京津冀区域污染协同治理。

当前,京津冀区域北京周边地区工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以燃煤为主,运输结构以公路为主,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远超过环境容量。根据PM_{2.5}最新源解析结果,北京PM_{2.5}来源中,区域传输约占1/3,重污染期间的传输贡献占比达55%-75%。由此可见,污染治理不可能独善其身,需要三方形成合力,协同治理。

目前,在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方面,京津冀三地还存在监管数据不共享、异地执法难等问题,需要通过区域立法协同加以解决,实现重要监管制度、措施的协调和一致,为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协同监管提供制度支撑。

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流动性强,机动性强,绝大部分没有相对固定的工作场所,污染排放情况复杂,同时各地经济

和社会发展水平不同,在执法监管力度和达标排放标准要求上也存在差异,因此治理难度相对较大。

近年来,随着能源结构调整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深入开展,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越来越凸显,由次要矛盾转化成为主要矛盾,在北京等地已成为本地源中首要来源。为了强化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治理工作,京津冀三地政府非常重视,不断加强执法力度,加大科技监管水平,但是从区域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情况来看,仅靠一城一地单打独斗,执法工作效率不高,容易出现监管盲区,必须统筹兼顾,采取联防联控、联动联动和联防联治,实现区域协同治理。

笔者认为,实现车辆排气数据异地共享,推进协同治理,在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上能够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一是可以大大提高工作效率。如,通过对日常执法检查大数据比对,北京市建立了车辆“双高”数据库。所谓“双高”,即单位所有车辆中排放超标车占比高或车辆排放超标较多的企业和重复排放超标次数

多的车辆。针对“双高”,执法人员可以采取点穴式执法,直奔现场,直奔主题,工作效率大大提高。如果三地车辆排放数据能够实现异地共享,就可以走出监管困境,实现效果倍增。

二是可以真正做到源头治理。如,每天有20万至30万辆外牌车进出北京,相对于本地车,这些车辆排放强度高、超标排放率高。针对超标排放车辆,目前三地主要以处罚为主,有悖治理初衷。如果三地车辆排放数据能够实现异地共享,三地就可以联手,实现属地管理,要求超标排放车辆在注册所在地完成治理达标排放后方可上路行驶,可以大大减少污染排放量。

三是可以大大减轻工作强度。对柴油货车等重点车辆排气污染检查,目前三地还主要依靠人工上路检查,在重点地区、重点点位,在重点时段开展路查和夜查,对超标排放车辆现场处罚,工作效率低,工作劳动强度大,执法人员安全隐忧大,同时也容易出现监管盲区。如果三地车辆排放数据能够实现异地共享,辅以现代科技监测技术,就可以在非现场完成对上路行驶车辆排放情况的监管,实现多赢。

深圳市洁威洗衣有限公司 环保公开道歉承诺书

我公司在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简龙街48号从事洗涤生产加工中,于2018年1月擅自增加部分全自动水洗机,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未取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文件。2018年10月建设的污水处理设施一级反渗透设施主体项目投入生产前,未依法组织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此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对环境造成了不良的影响,于2019年8月29日被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处罚。出现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我公司及管理层环保意识不清晰,环保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已停止了增设部分的全自动洗衣机,已与有资质的环保公司签订组织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同。但我公司及法定代表人仍深感愧疚,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认定的违法事实没有异议,并诚恳接受和严格执行相关环保行政处罚决定,在此就我公司的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1、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履行企业环保法定义务,主动执行环保处罚决定;
- 2、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制,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履行环保社会责任,在守法达标基础上进一步削减污染物排放,做保护环境的良心企业。

以上承诺请全社会监督!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顺明
2019年11月12日